

## 事先告知书

西南局通航告字[2024]01号

西藏西林凤腾通用航空有限公司：

因你单位自 2022 年 1 月至今未连续运营，不持续符合经营许可条件。我局在 2023 年 11 月，每隔一周通过电话联系公司法定代表人，法定代表人未取得有效联系。通过发送邮件方式联系公司联系人，联系人答复已离职。经确认，公司注册地址西藏林芝巴宜区民航基地自 2019 年 12 月至今，该场所未作为公司的办公用房。

现依据《通用航空经营许可管理规定》第 46 条“通用航空企业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规定，不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，民航地区管理局应当依法撤销其经营许可证。”并按照民航局《关于建立基于运营安全评估的通航企业暂停和退出机制的通知》（局发明电〔2023〕2377号）要求，我局拟依法撤销你公司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。

如你公司对此有异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相关规定，可在 2024 年 2 月 22 日前向我局进行陈述和辩解，逾期视为放弃。

地址：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通用航空处

联系人：周涵

联系电话：028—85710378

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

2024年1月9日

行政执法专用章